

臺北市南港區成福里第13屆里長選舉選舉公報

臺北市選舉委員會 編印
臺北市南港區公所

臺北市南港區成福里第13屆里長選舉，經定於中華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起至下午四時止舉行投票。茲依公職人員選舉罷免法第四十七條規定，將候選人所填之政見及個人資料刊登如下，候選人個人資料係依據候選人所填列資料刊登，如有不實，由候選人自行負責：

號次	相片	姓名	出生年月日	性別	出生地	推之政黨	學歷	經歷	政見
1		卜學明	56年6月13日	男	臺北市	無	1. 中正國防幹部預備學校畢業。 2. 陸軍軍官學校正58期理學士畢業。	1. 後備動員正規班、重兵器專精研究班、司法警察專長訓練班、公寓大廈管理證照班。 2. 排、連長、輔導長、人事、情報、作戰官、副營長、作參官、後參官、科、專員、所長、聯勤組長、執行長。 3. 中崙高中家長會、松山商家家長會常委、社區管委會助理、主任委員。	一【提升里政服務效率品質】服務超越黨派，成立「速辦中心」，推行鄰里長、里幹事「走動式到宅服務」。 二【關懷里鄰老幼弱勢照顧】關心守護弱勢族群，建置「里鄰關懷通報系統」，杜絕老幼身障弱勢照顧死角。 三【籌辦急難救助獎勵基金】招募款項，成立「急難救助基金」、「優良子弟獎勵金」，代代相傳，永續撥發。 四【暢通里民意見交流管道】設置專屬意見箱，邀請老中青不同年齡層參加鄰里會議，有效解決里民問題。 五【精進社區守望相助巡邏】結合警分局，定期召開本里治安會議，強化巡守裝備與技能，期達治安零死角。 六【持恆平均各鄰建設發展】任內推行「一鄰一案」，檢討經費均衡運用，減少各鄰基礎建設及發展落差。 七【落實各項經費公開透明】不營私牟利，各項補助經費一律公開透明，全力爭取各項經費核撥，回饋鄰里。 八【推展社區知性教育活動】辦理各類講座，廣增生活學習知能，倡導終身學習為目標，推展旅遊知性活動。 九【有效監督公共工程品質】各項公共建設，由鄰、里長、里幹事親自督工，並檢討公有閒置空地活化運用。 十【整合社區發展協會運作】整合各協會資源，交流經營經驗，共創公眾福利。爭取公費全里花木植栽美化。 當選保證：別的里有的，阿明當選統統有！ 不必再用羨慕眼光，別的里已施行多年的「鄰里播音系統」、「幸福有里資源回收換用品」、「長者共餐」、「鄰里獎學金」、「商店優惠福利」、「法律及報稅諮詢」、「防盜燈補助設置」……等等，阿明當選列為重點執行事項，必爭取經費火速辦理。
2		王秋娥	55年8月13日	女	臺灣省基隆市	中國國民黨	瑪陵國小明德國中	南港區婦工會副會長 松山慈佑國際獅子會 華秀慈善急難救助協會委員 基隆海事肄業 現任成福里里長	成福建設有在走 不要輕易來換手 1. 建議全里改為全智慧型交通號誌，方便老弱病幼出入忠孝醫院，國中、國小學童通學更安全。 2. 建議市府持續開闢成福路45、79、121、149、171、197、207、209巷至211巷間，南港公園與後山坪公園間計劃道路，以利居民出入安全及連結防救災網路。 3. 與李立法委員彥秀共同推動東新街170巷電電線桿遷移或下地，以維該區供電穩定及里民居住安全。 4. 推動南港公園闢建為共融式公園，並將後山坪公園改植遍種櫻花成為主題公園。 5. 結合社區熱心志工建構一愛無限關懷網，定期訪視里內孤、老、貧、弱，適時給予必要關懷與協助。 6. 與各大專院校藝術科系學生合作，把藝術文創拉進社區，賦予老聚落新生命、新社區新氣象。 7. 整合托育資訊，便利里民查詢運用，開設托育教學課程，方便父、母、祖父、祖母全家學習，減輕新手爸媽負擔。 8. 以文化、人本、藝術為本，創造社區新能量，不定期舉辦各類成長班隊和藝文活動及參訪活動。 9. 鼓勵里內青年組織「青年協力團」，參與和規劃里內各項活動，為本里注入新生命、新觀念。 10. 配合市府持續推動東區門戶計畫，實現台北都心在南港，南港亮點在成福。

第518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108巷23號【成德國中成德藝廊】（成福里3-6鄰、15鄰、28鄰）

第519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108巷23號【成德國中公民培力中心】（成福里16-20鄰、29鄰）

第520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成福路183號2樓【台北市私立吉的堡小騎士幼兒園】（成福里21-27鄰、30鄰）

第521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118巷86號【修德國小專科教室二】（成福里7-11鄰、31鄰）

第522投開票所地點：臺北市南港區東新街118巷86號【修德國小專科教室一】（成福里1鄰、2鄰、12-14鄰）

投票方法及投票應行注意事項

- 投票時間：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（星期六）上午八時至下午四時止。
- 選舉人資格：中華民國國民年滿二十歲，即民國八十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出生，除受監護宣告尚未撤銷者外，在各該選舉區內繼續居住四個月以上，即民國一百零七年七月二十四日以前（包括當日）遷入設有戶籍，至民國一百零七年十一月二十四日繼續居住者，有里長選舉投票權。
- 選舉人投票應行注意事項：
 - 投開票地點（見投開票所一覽表）。
 - 投票時攜帶本人國民身分證、印章及投票通知單；未攜帶投票通知單者，務請記住投票通知單上之號碼，於領票時告知發票管理員（如國民身分證選舉人已申請換證但逾期未領新證之民眾，請儘早於投票日前領證，選舉人如國民身分證遺失，請於投票日前儘速向戶籍地戶政事務所申請補發，投票日當天戶政事務所不受理申請補發）。
 - 選舉人應於規定之投票時間內到場投票，逾時不許入場，但已於規定時間內到場，尚未投票者仍可投票。選舉人應一次進入投票所投票，離開投票所後，不得再次進入投票所投票。
- 選舉票顏色：粉紅色。

五、選舉票有下列情事之一者無效：

- 圈選二人以上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發之選舉票。
- 所圈位置不能辨別為何人。
- 圈後加以塗改。
- 簽名、蓋章、按指印、加入任何文字或符號。
- 將選舉票撕破致不完整。
- 將選舉票污染致不能辨別所圈選為何人。
- 不加圈完全空白。
- 不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。

六、選舉票圈選示範圍如右：

七、妨害選舉之處罰：請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。

淨化選風，防止賄選

為淨化選舉風氣，鼓勵檢舉賄選，依法務部訂定「鼓勵檢舉賄選要點」，檢舉人檢舉賄選案件，因而查獲候選人或相關人員賄選，均發給獎金；如因檢舉而查獲賄選，每一檢舉案件給與獎金新臺幣50萬元。如發現賄選情形，請撥打法務部檢舉賄選專線電話：0800-024099撥通後再按4，或參見臺北市第7屆市長選舉及臺北市議會第13屆議員選舉選舉公報所列檢舉專線。

圈選欄	
號次欄	號次
相片欄	相片
候選人姓名欄	姓名

※請使用選舉委員會製備之圈選工具圈蓋選舉票，選舉票「蓋章」或「按指印」，無效。